

大路通向天

李亚军

汽车从西汉高速宁陕出口下来，拐进县道几公里，就来到山脚下的筒车湾镇。早春二月，万物复苏，草木生发出亮绿的新芽，山桃、紫叶李和不知名的花竞相开放，让周围的山成了一个巨大的立体盆景。浅黄色的集中安置楼，在这样的大花园中熠熠生辉。下车，深深地呼吸一口大山里的空气，肺腑深处都感到了通畅舒服。见过匆匆赶来的驻村干部，便一起朝海棠园村进发。

地处秦岭腹地的宁陕，被称为“秦岭之心”。深山藏绿，却交通不便，过去只有子午道与外面相通。西万路修通后，县府所在地关口镇向北通向西安，向南通向安康都需要一天时间。父亲在这条道上工作了大半辈子，40多年前自己曾随他多次走过这条山路。拉货的卡车一大早从西安出发，进山穿过幽深的石羊关，就开始艰难地爬坡。记忆中，车子总是喘着粗气，迂回着爬向山顶。到了山顶，人和车会长长地出一口气，然后开始下山的滑行。老司机们说，上山费力，下山费车。山路弯弯，车子不停地转弯下坡，车轮中的刹车片很快就会冒出白烟。司机们不得不把车停在路边，给车轮上浇水，好让它们冷却下来。

翻过秦岭大梁，山南第一站就是广货街，曾是子午道上著名的集镇。司机们对路边摊上的山货没有兴趣，他们得赶紧给车加油。加完油，再向南开出二三十公里就到了江口镇，来往的人多在那里吃午饭。午饭后稍事休息，车子继续向南，翻过旬阳坝和平河梁，下午四点到达关口镇，当天就不再走了。夏天天气好时，父亲偶尔会领着自已爬到车站南边的高坡上，看农民在坡地上种的庄稼。从大人们的聊天中得知，山上有野猪常来破坏庄稼，山坡平缓处可以种植药材，山上的板栗核桃打下来后得靠人一袋袋往下背。有些人家

就住在山上，祖祖辈辈很少下来，成了真正的“山上人”。古语讲，靠山吃山，但山里长不出点灯的电，也长不出孩子要读的书，很多人家一直过着较原始的生活。公路修通后，山民们慢慢下山，住在公路的边上，但仍有不少人不愿意下来，分散着住在山上。海棠园就是这样的一个人村子。全村300多户分散在32平方公里的大山里，山上山下有近一千米的落差。过去走的是羊肠小道，上一趟都得一天时间。山下的亲戚到山上来得住上一晚，辛辛苦苦的肥猪得五花大绑着抬到山下去卖，孕妇生娃不顺或老人得急病时，就得由七八个人用门板抬到山下。

2012年，海棠园村小园组的27户村民自发采取分段到户的方式，用时3年，修了一条5公里长的砂石路，第一次把汽车开到了家门口。路通风气通，人的心劲就足了。一段时间，村民砍伐树木种植木耳，让不少人挣了钱。不幸的是，过度伐木破坏了山上的植被，引发泥石流，把辛苦修成的大路冲垮了，村民的进出路和致富梦又被中断了。中央加大扶贫力度以后，当地政府多方筹资，投入1300万元，修了一条10公里长的水泥双车道公路，把山上与山下、各村组之间联通了起来。这条公路像为大山增添了一条奔腾的动脉，为山民插上了致富的翅膀。

不到10公里就要爬升近千米，一路上车都要冲着天，在以冲锋的姿态向前又向上。路边是新栽的护道树，树下是幽深的山谷。荆棘之中，偶尔能看见当年的羊肠小道，小道上仿佛还有山民们着急下山时的连滚带爬，有背着重物上山时额头滴下的汗水。汽车在局促的山谷里左冲右突，持续发出吃力的突突声，20分钟后终于冲到了山巅的停车场。脚下是千米深的山谷，远处是连绵并肩的山峰，谷底是像

箭一样笔直的高速公路，路上有像鸟一样贴地飞行的车影。转过身，在高山之巅，一大片开阔的山墙上，欣喜地发现了一个桃花源般的世界。

当地人把山与山并肩围成的高山坡地称作崖。这片由几座大山簇拥出来的崖地，就是海棠园村人世代赖以生存的命根子。据说山上曾有一大户人家，房前有一颗硕大的海棠树，村子因此得名。近年来，海棠村和附近的三个村子一起合并成海棠园村，800多人奢侈地享有这方32平方公里的天地，享受着近5万亩林地和1000多亩耕地。如果不是近千米的垂直阻隔，这里真的可以成为村民发家致富的梦想家园。这样的梦想整整盼了千百年，直到有了这条10公里的生命线，这方半空中的家园才有了新的生机。

西边的半山坡被辟为养蜂甜蜜谷，东边的缓坡上建有生猪土鸡养殖基地，中间的平地又被分成了好几块。挨着山坡的那一块种着猪苓，精明的农民一亩地一年能收入五六万元。旁边有一片油菜花田，油菜花开了正欢，引来亿万只蜜蜂嗡嗡作响。正中间是大片稻田，据说能种出特等的高山水稻，每斤售价超过10元。公路底下有一片洼地，散养着大群的鸭子和白鹅，正中间有一个圆形的大鱼池，有山泉顺着水泥做成的排水管不停地注入。高山之巅有这么一个天境般的鱼池，吸引着省内外外的垂钓发烧友。去年的垂钓节，网上限时报名，每个人报名费300元，100个指标马上被一抢而空。垂钓节当天，一长溜的汽车爬了上来，带来更多的观光者，让沉寂的山谷有了喧嚣的气息。一些人带着帐篷和睡袋，当晚就睡在山上，与满天的星星相伴，听着美妙的虫鸣而眠。看过外边的世界，与时代同频共振的村民们，还举办了插秧节、蜂蜜节、山货节，吸引游

客在不同时节上山来，在观光游玩的同时，把山上的香菇木耳药材等带了出去。为了迎接越来越多的游客，村里正在筹办高山生态旅游体验综合体，把村民集中安置后留下的房子改造成民宿。看着眼前这方充满生机的天地，一时间忘了身在高处，忘了人在云端，慢慢把自己融化在秦岭之心的绿色天地中。

村民们现在已集中居住在山上山下的四个安置小区内，每个小区都有两三栋四五层高的楼房。敲门进入一户人家，是一个两居室的房子，有小客厅、卫生间、厨房等，生活设施一应俱全。屋内只有一个老太太，孩子们外出打工了，她一个人把屋子收拾得干净利落。坐在她家的客厅里，与驻村干部聊起村民们的营生事宜。不少年轻人走出大山去打工，离不开的人除了种植粮食和蔬菜，还可以到村里的合作社去打工。在村党支部的组织下，村里的一些老人牵头，通过土地集中流转办起了五个合作社。村里用各方筹集的资金和集体资产，作股成立有限公司，对需要支持的合作社注入资金，让他们把产业带动起来，吸收村民就地打工。合作社年底会按投入给村里分红。村支部把分红收入的一部分分给村民，一部分留作集体的发展基金，支持新的项目，改善生活条件。各小区里有着整齐的路灯、卫生室、文体活动室、养老食堂等，甚至还在建设公共WiFi，鼓励人们在田间村头上网。

从小区出来，回到停车场，看着路边花开正艳的海棠，嗅到了空气中的幸福香甜。曾多次在山下的高速路上遥望山顶，在想蓝天白云下的山顶到底有没有人家？此刻，站在山巅的桃花源上，俯视山下，想对可能和自己一样好奇的路人说，大路通向天，山上住着一群像神仙一样快乐的人。

在故乡，如今很少见麦瓶花了。麦瓶花长在麦田里，成片的麦田如今已经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苹果园、桃园。一亩田十亩田，相比种麦子玉米，果园的效益是显而易见的。

麦瓶花未开花前就是一棵草，那草枝又叉又，如同树的形象。平日隐身在麦田里，和麦子厮混在一起，一起晒太阳一起淋雨一起在风中起伏一起窃窃私语一起说说笑笑打打闹闹，是青梅竹马的闺蜜。麦瓶花的茎秆和麦秆一般高，颜色也无异，几米之外，很难一眼辨认出来。麦瓶花不想过早地暴露自己，她是女扮男装的花木兰。她是在担心被眼尖的农人一眼识破，担心地和麦子争吃争喝，然后连根拔起吗？那样，她就不必被清出麦子的家族。花开之前，她似乎不愿露头露脸，长得要比麦子低矮一点。麦子似乎懂得麦瓶花的心思，挤挤挨挨，把麦瓶花拥簇起来，包围起来，那样的话，农人就更难发现了。其实，麦瓶花并不多，一畦麦田里也就偶尔冒出那么几棵，十几棵，她们藏在麦田里如一滴水藏在大海里。

也许，是麦瓶花想多了，她的担心往往是多余的。她完全不必担惊受怕。农人即使看见了她们，大多时候也会手下留情，田地肥沃得像奶水极旺的女人，那么几棵麦瓶花就能喂走麦子的养分吗？鬼才信呢。何况，农人谁不稀罕麦瓶花花开时的好看？那粉红粉红的麦瓶花稀稀疏疏地点缀着那或绿或黄的麦田，这儿几朵，那儿几朵，鲜亮极了。多看几眼，心情会格外喜悦。她从不让农人省心。不像那些扯着长蔓，三五成群，顺着麦秆攀爬的粘粘草，浑身长满密密麻麻麻茸毛的东西，粘人的裤腿粘人的手，谁挨粘谁。农人最讨厌粘粘草了，见一棵拔一棵，见一簇拔一簇。倘不及时清除，等碾完场，麦粒中就混杂了好多又小又圆又硬的黑色的草籽，不得不用筛子一筛子一筛子地筛，堆成小山似的麦子，一筛子一筛子地筛一遍，没个一天两天是筛不完的，胳膊酸疼得筛子都提不住。草籽有着令人恐怖的繁殖力，只要一沾土，就发疯似的长，一棵粘粘草光草籽就有几十上百颗，这些草籽一旦被播进田里，其繁衍速度快得惊人。因此，农人在选麦种时，哪怕花再大的气力也要把麦种里的草籽挑拣干净。

麦瓶花只在麦子长高时才开，这时候，也许是急于拿自己的美貌示人，她不再隐藏了，她知道她的麦子姐妹也快到被收割的时候，布谷鸟那一声“算算算”让麦瓶花和麦子都感到了离别的临近，她们并没有“感时花溅泪”，她们当然知道，到了明年她们依旧可以在田地里复活重生，依旧可以同生共长齐欢笑。

麦黄之前，麦瓶花几乎以冲刺的速度长个子，个头很快就超过了麦子。她成为一棵小小的开花的树。树枝上挂了好几个小小的绿色的瓶子，那瓶子口小肚子大，瓶口张开五瓣的麦瓶花，像庆祝收获的旗帜。麦瓶花粉红粉红。麦瓶花说啥也要灿烂一次，天生为花，她不能辜负了花的美名。她不是在炫耀，她只想以花的姿态，呈现生命的色彩。

在所有的花中，麦瓶花毫不起眼，她朴素而不张扬，以至于很少有人提起她，甚至连她的名字都鲜有人知，更不要说认识她。不信你问问那些

生活在城里的年轻人，有谁听说过麦瓶花？你要捧一朵麦瓶花让他们辨认，他们一定会万般好奇：噢——这是什么花？怎么从来没见过？

哦，麦瓶花，麦田里的麦瓶花，那粉红粉红的麦瓶花。



麦瓶花

往事忽上心头

任冬莉

我是在下班途中遇到那位老人的。他蹲在街口，脚边放着几只竹器。新鲜的黄绿色，寻常农家用惯了的样子在小城的街头少有人问津。偶尔有人攀问价格，也都是上了年纪的老人。老人便殷勤地拿给别人看，言语间是对自己的手艺的炫耀。只是大多数人还是脚步匆匆，甚至连短暂的一瞥都没有投给老人和他的作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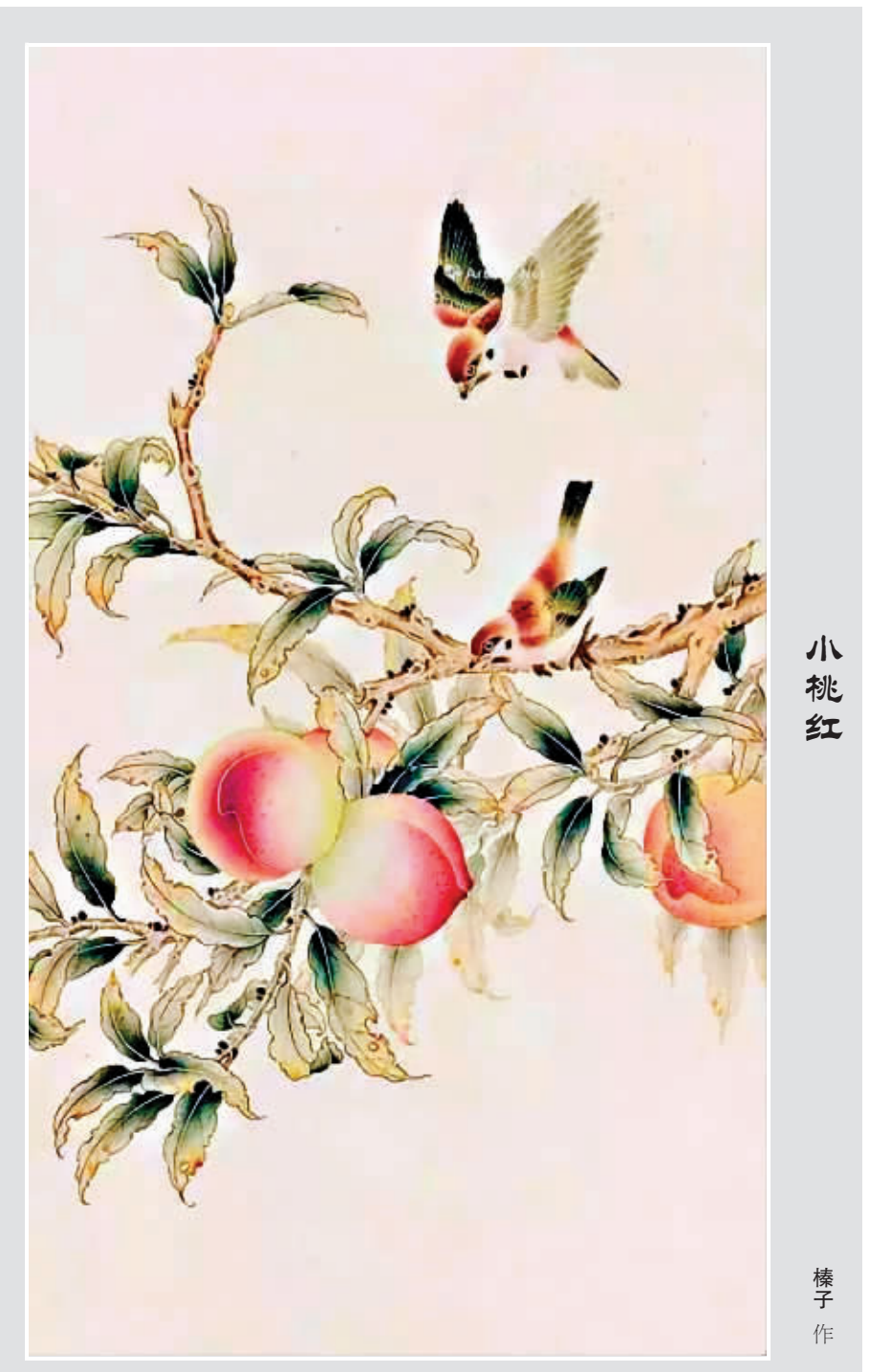
老人拿着一只短短的烟锅，浓浓的烟味在空气里弥漫。我的眼角突然热了起来，我的外公也有一只那样的烟锅，竹制的烟锅杆泛着黑色的光泽，他时常叼着它，那是他留在我记忆里最深的样子。在我们调皮的时候，烟锅会落在我们的额头。他的孙辈很多，但是女孩儿少，表姐是个哑巴，表妹还未出生，所以我就成了那个最得宠的小丫头。他喝酒的时候喜欢用筷子蘸着我，再大一点，就用小酒盅倒一点点让我陪他，尽管那些仅仅够打湿嘴唇，我也常常有模有样的跟他碰杯。长大后每次逢年过节喝酒的时候总会想起他，想起他端着酒杯的样子。果子成熟的时候，他会揣一担子走十多里路到我家所在的集镇来卖，说是卖水果，其实最大最甜的一袋总是留给我的，卖水果的钱常常还要给我买一点小礼物，白色的遮阳帽，粉色的凉鞋，人造革的书包之类的。在他生命的最后时光，他不让孙辈到他床前，担心过了病气，那是他最后的呵护。

外公最后的长眠之地是老院子右侧的菜园，他喜欢阳光，那是一个向阳的地方。外婆去世的时候，舅舅们把她送回了老院子，送回外公旁边。这里是她外公一点点建设起来的家园，是他们从年轻到暮年所有时光的见证，这里的阳光、空气和安宁是他们一生的热爱。

老院子在一个形似太师椅的山坳里，阳光通透，视野开阔，特别是有一个开阔的大院坝。小时候父亲在县城上班，母亲忙于在家门口的砖厂做工，我和哥哥的假期几乎都是在老院子度过的。这里有很多好吃的，也有表哥表姐做玩伴，家里盖房子的那半年，因为呆的时间太久，我把自己的家都快忘干净了，回家很长一段时间都跟妈妈说“你们家”。外婆永远是家里起床最早的人，烧了炉火，扫了院子，喂了牲口，泡了茶水，才开始胡声呼唤还熟睡的人。她最喜欢捣腾各种吃食，在她的意识里，吃是一切，让后人吃好就是顶顶幸福的事情。地头种上樱桃、桃子、枇杷、李子、葡萄、沙果、柿子等，从樱桃开始一直吃到柿子挂霜。即使在树木休眠的冬天，她也能变出各种零嘴来，把熟而未软的火罐柿削了皮挂起来，个头小的红薯煮熟也挂起来，还有秋天的南瓜籽，葵花子用小火仔细的焙熟，最少不了的是米花糖、苞谷花糖，既是孩子的吃食，也是过年待客的果盘。芝麻糖是最讲究的，通常切成方方正正的块儿锁在柜子里。我一直固执地认为米花糖的原料一定要用红苕糖，因为那种甜腻才是童年的味道。

送外婆的那天太阳很好，我像小时候一样坐在老房子的门墩上，小时候就这样坐在门墩上看小人书，听外爷摆古经，等着外婆的油炸饭……彼时老房子近乎垮塌，昔日热闹的院子安安静静，小路杂草已经长满，地边再也没有清香脆脆的瓜果，满足了我们整个童年味蕾的果园因为没有人照看，果树懒怠下来，果子稀疏了许多。这个院子有太多的回忆，可是它的凋败还是不可避免地来临了。我看着不远处刚刚垒起来的坟墓，眼泪滂沱。

这些年，外公外婆偶尔入梦，给我许多平静的安慰。这个早晨，在街头看到这个老人，我的眼角像那天一样，控制不住的发热。有些人离开了，却又会在某一个时刻换一种方式回来。



小桃红

燕子作

一群鸟的生活 (外二首)

紫箫

一群鸟向一个方向飞翔
是不是它们确定那棵树就是春天

春天 怎么也该剔除了灰黑和白
哪怕只要一点点的隐忍与不甘
也应透露点希望的冷绿

城市天空就是这种颜色
我早已习惯 许多黑色的影子
暂且忽略他们面部特征
在灰色的背景下，匆匆
匆匆往返工地旷野和城市的角落

翅膀是黑色 喙粗糙而结实
结伴来结伴去 叽叽喳喳
为春天鸣叫 为有树可依
眼神放光

一群鸟向一个方向飞翔
春天比他们想象的还美

眼角的时光
清瘦了如水的流年
嵌入灵魂的芳草
倚暖了琉璃隔世的寒凉

期待梨花落下如梦一场
闪着薄翼的白
闪着梨花的白
在这个寒意偷袭的深夜
清澈地落下 流迴旋转
浅涡般欢畅 游弋

想象你用指尖
甄选我的前世今生
飘下雨前嫩绿的箴言
于是 每有清凉的月
总有暗香 微启浮漾的渴望

放到唇齿间
我会用舒展的童颜
还有我的梨花白我的海棠红
为你 温润一个夜晚的光阴

春雨

从一个村庄到另一个村庄
只为赶在第一场雨之前
沐浴 替一朵又一朵的桃花

穿透一片桃林 借星光望向远方
灯光璀璨处一定是我的目光
细雨是流动的诗行
细微的香，隔着春色
在春天扩散

我的村庄在遥远的北方
时光有深幽的小路
借稀疏的记忆随处扣门
泥土的清是母亲的泪
泥土的香是母亲重复爬犁的故事

低低的一声娘亲 倚满门框的沉重
桃花颤抖着落上双肩
我听到一场雨 瞬间
扑向大地



燕子作

深秋的天空蔚蓝高远，高等植物正在阵阵秋风中，抓紧飘落褪色的盛装，准备迎接冬日的寒霜。一块棕褐色的宣传碑出现在眼前，庄重如大自然的色调，黄色的文字灵动地跳跃着，告诉过往行人，犯了哪条哪款该承担的法律，字字凝重，句句肃然。目的地是百子沟沟谷，穿过草地走进丛林时，牙痛猛然加剧了，我蹲下身子，双手拼命地抓住头发，像是抓住那根插入头顶的“钢筋”。我求刘平找了一颗野花椒刺，我用它扎刺红肿的牙龈，以麻木我的牙神经。这一季节主要是阻止采挖野药和安套狩猎，我们分组在沟谷、山梁上巡查，没有发现安套狩猎等人为活动迹象，因为我牙痛就提前返回了。

这天晚上，脑海里如乱箭穿射，眼皮上像压着千斤巨石，睁眼合眼眼皮都像刀割一样。睡不着，吃不了地又度过了三天，冥冥中感觉到一种疑难病悄然而至，心想猝死也是一种幸福，再也不要这样狠地无门地挣扎。

万般无奈，我再次驱车来到大药房，和坐诊医生探讨起来，可他说根源是炎症没有解除，这不是废话吗？我开始怀疑他的技艺了，无数患者都是那样被他们盲目治疗吗？如我一样，越吃药越痛，百元红纱一张又一张地打了水漂。我只能自己找原因了，盛秋季，天干物燥，而且这四季都需要烤火，一定是胃、肺火盛吧。对，先试试，便买了一盒黄连上清丸。真是求人不如求己啊，这一方子竟然极其高效，花了上千元不能治好的牙痛，终于折服在价值十几元的常见成药面前。

我兴奋极了，约来同伴，走了灵官庙，爬了木寨子，进了猪草沟，虽然腿脚痛了，高山紫外线烧得脸上火辣辣的，却感觉挺幸福。对于被牙痛折磨得死去活来的我来说，幸福就这么简单。



麦瓶花